

附件 2

“2022 年全球首席营销官（中国区）候选人推选”

评审办法

一、活动名称：“2022 年全球首席营销官”（中国区）候选人推选活动。

二、参选对象：

在中国本土正常经营的中国企业在职的营销负责人或者企业领导人，在本行业连续工作经历五年以上，所述职的案例应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或完成的项目。

所在企业年营业额至少 1 亿元以上；企业成立 5 年以上；连续三年要增长 10%以上；鉴于新冠疫情影响，企业近三年业绩数据酌情从宽把握。

参评个人从业与营销经历需要 10 年以上，参评人无任何犯罪记录，未被列入违法失信名单，年度信用评价必须合格。所在企业，商业信誉良好，无不良信用记录。

三、申请报告要求：

全文 2000 字左右

1. 营销理念与主张；
2. 企业或项目增长与绩效；
3. 市场营销策略与执行；
4. 市场营销结构与开支；
5. 经验和社会评价。

四、评选指标与赋值：

1. 企业背景 10%；

2. 营销经历 10%;
3. 营销主张 10%;
4. 企业或项目的营销策略 20%;
5. 企业或项目的营销执行 20%;
6. 企业或项目的营销效果业绩 20%;
7. 营销经验社会荣誉 10%。

五、推选办法:

1. 自荐或推荐;
2. 专家匿名评审、打分投票，按得分高低排名;
3. 组委会审核入围名单;
4. 入围名单公示 5 天，无异议后组委会核准确认，在大会和本活动官方媒体上正式发布获选名单，并颁发获选证书。
5. 推荐“全球十大首席营销官（中国区）”中的第一名申报世广联候选“全球首席营销官”。